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6日在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西路100号盈趣科技创新产业园3号楼806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20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全体董事均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松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的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议案》。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18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部分10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2021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94,675股，其中包含11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所持有股票来源为回购的

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60,435 股, 7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所持有股票来源为定向发行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24,140 股, 10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所持有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0,100 股。并同意按照 2021 年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将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来源为回购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 11.14 元/股, 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来源为定向发行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 15.83 元/股, 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为 15.04 元/股。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总金额为 1,207,343.00 元。

董事胡海荣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在本议案投票中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并经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 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 2021 年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780,497,715 元变更为人民币 780,403,040 元, 股份总数由 780,497,715 股变更为 780,403,040 股; 同意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变更经营范围; 同意根据上述注册资本、股份总数及经营范围的变更情况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第六条、第十三条及第十九条相关内容, 同时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减资公告披露期满后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及修改《公司章程》等全部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及《公司章程(2023 年 10 月)》, 其中《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制度(2023年10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2023年10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有效期的议案》。

为保证员工激励制度的可持续性、减轻员工购房负担、帮助员工实现“安居乐业”,更好地吸引和留住关键岗位核心人才,优化人才队伍建设,确保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的达成,同意公司延长《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有效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自有资金为员工首次购房提供免息借款,免息借款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0 月 28 日